



3101155959000235

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沪浦发改城〔2025〕399号

关于川沙路（龙东大道-沈沙港）雨污水管道 改扩建工程项目概算的批复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：

你局《关于上报川沙路（龙东大道-沈沙港）雨污水管道改扩建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函》（浦环基建〔2025〕12号）收悉。本项目工可已获批复（沪浦发改城〔2025〕277号），项目总投资29124万元（工程建设费14720万元，前期费14404万元）。经审核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本项目概算总投资28284万元，其中工程建设费13880万元（建安费11959万元，其他费1260万元，预备费661万

元)，前期费 14404 万元。所需资金由新区财力安排。

二、本项目主要材料价格参照 2025 年 3 月上海市建设市场信息。

三、请严格按照《政府投资条例》的规定开展后续工作，应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概算进行投资控制。

特此批复。

附件：川沙路（龙东大道-沈沙港）雨污水管道改扩建工程
项目概算表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 年 5 月 8 日

附件

**川沙路（龙东大道-沈沙港）雨污水管道改扩建工程
项目概算表**

序号	名称	金额（万元）
一	工程建设费	13880
1	建安费	11959
1.1	排水工程	8920
1.2	道路工程	1737
1.3	附属及临时工程	1302
2	其他费	1260
2.1	场地准备费	119
2.2	前期工作费	119
2.3	设计费	321
2.4	施工图预算编制费	32
2.5	勘察费	96
2.6	监理费	310
2.7	建设管理费	213
2.8	监测费	35
2.9	交通配合费	15
3	工程预备费	661
二	前期费	14404
三	总投资	28284

抄送 新区政府、财政局、建交委、规划资源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5月8日印发
